

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公館校區綜合館 2 樓交誼廳

主席：陳院長焜銘

記錄：王儷涵

出席人員：

謝副院長秀梅 林俊吉教授 吳文欽教授 謝明惠教授 李桂楨教授
謝奈特教授 蔡榮宗教授 吳心楷教授 張子超教授(方偉達教授代)

甲、報告事項(略)

乙、上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情形報告

提案	案 由	決 議	執行情形
一	有關本（107）會計年度本院補助系所之外籍生獎學金如何於系所間流用一案	除春季班因有 5 系所已有外籍新生報到而補助之 50 萬，秋季班因化學系及環教所有外籍新生報到，故分別補助 10 萬元外，學院遺留尚未分配之補助款 30 萬元，分配給有外籍碩博士生之系所，依系所外籍生人數按比例分配	已依決議將相關款項撥給系所。

決定：確認備查。

丙、討論事項

提案 1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本年度博士生優良論文獎，共計 9 位博士生申請，提請審查。

說明：

- 1、依據本院「博士生優良論文獎設置要點」第 2 點規定：「本院博士班研究生在學期間曾發表富創意性之學術論文者，得申請獎勵。該篇論文除指導教授外，申請博士生需為第一作者，且該篇論文不得重覆申請獎勵。」；第 3 點：「…以設有博士班之系、所、專業學院（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各二名為原則…」。
- 2、本年度系、所、專業學院之推薦有物理系王韋翔、鄭書麟、化學系陳筱鳳、陳奕儒、生科系張俊文、資工系班法、科教所華培夫、游小旻、環教所江懿德 9 位博士生，相關資料請詳附件 1(略)。

決議：9 位博士生所提資料均通過審查，每位頒發中英文獎狀各乙紙、獎學金新臺幣 1 萬元，本項小計 9 萬元。

提案 2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本年度獎助理學院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優良獎，共計 9 位研究生申請，提請審查。

說明：

- 1、本學院從事強化學術研究經費使用要點第 7 點「獎助理學院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優良獎，以參與國內外學術活動發表論文並獲獎等表現優良之研究生為獎勵對象，每年補助各系、所、專業學院二名，每名最高獎金新臺幣五仟元整…」。
- 2、本年度系所之推薦有物理系張文翰、朱恩德、馮一介、Rodriguez, Jan Sebastian Dominic Flores、廖譽凱、化學系胡子寧、柳彥成、資工系葉佳峯、科教所鄭秉漢共計 9 位研究生，請詳附件 2(略)。

決議：9 位同學均通過審查，物理系共 5 位同學每人獎勵新臺幣 2 千元；化學系 2 位、資工系 1 位、科教所 1 位同學，每人獎勵新臺幣 5 千元，本項小計 3 萬元。

提案 3

提案單位：理學院

案由：本年度各系所、專業學院申請辦理具前瞻性與開創性學術研究計畫專家工作坊補助案，提請審查。

說明：

- 1、本學院從事強化學術研究經費使用要點第 8 點「補助理學院系/所/專業學院專家工作坊（含各系、所、專業學院各自辦理或跨單位合辦之大型跨領域國際會議），每年度補助計畫案最多以三個為原則；理學院各系、所、專業學院每年採輪流方式提出計畫申請辦理，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三十萬元整，經院學術發展會議審議通過予以補助；並依研發處「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經費補助辦法」第七條補助國外學者差旅費；以及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執行各項支出應行注意事項」報支國內講員演講費、差旅費及研討會各項相關經費支出」。
- 2、本年度專家工作坊計有物理系、科教所 2 個系所提出申請，請詳附件 3(略)。

決議：獲補助者須於活動結束後繳交結案報告至本院，申請專家工作坊核定結果如下表

no	系 所	計畫名稱	核定金額	主持人
1	物理系	2019 Taipei Gravitational Wave Group (TGWG) Conference	\$180,000	林豐利教授
2	科教所	第 35 屆科學教育國際研討會	\$300,000	楊芳瑩教授
小計			\$480,000	

丁、 臨時動議：無

戊、 散會（13：05）

記錄：_____

主席：_____